



佛陀教育網路學院學生註解 淨空法師鑑定

佛說十善業道經簡註易解

淨空法師專集網站(簡)製作



佛說十善業道經簡註易解



代序 乙酉(2005)新年獻禮

尊敬的同修們：

大家新年好！這些年來，我們將愛送到全世界，期望人人能學會愛人、愛眾生。愛，從心、從受。以真心感受為義。真誠心的感受就是愛。心包太虛量周沙界，落實在世間，即是弟子規。落實在佛法，即是十善業道。

故慈悲遍法界，善意滿娑婆。亦即是十善業道遍法界，弟子規教滿娑婆。
愛就是十善業道的圓滿落實。

愛就是弟子規的圓滿落實。

愛就是真心、真性、真如、法性。

愛就是本性、本善。純淨、純善。

愛就是真理、真諦、生命、永恆。

愛就是神聖、上帝、真主、聖靈。

愛孕育出宇宙萬物，天地萬物，無一不是從愛心而生而長。

愛是萬德萬能萬福的根源。

一切佛聖所證所得，即是自愛，二種落實。

一切佛聖所教所化，即是愛他，二種落實。

一切聖賢的教化，就是真誠愛心十善業道生活規範的教育。

三災是果，三毒是因。

水災是果，貪慾是因。火災是果，瞋恚是因。

風災是果，愚痴是因。地震是果，傲慢是因。

勤修戒定慧 息滅貪瞋痴

心平氣和 災難自息

真誠愛心，無毫分不善夾雜，自然不起三災諸難。

三學（戒定慧）增上，愛心現前，自然百福駢臻，千祥雲集。

願我同倫特重十善業道及弟子規的認知與學習，務必百分之百的圓滿落實。

此乃化解一切災難之根本修行大法！ 祝你

歲歲平安 諸惡莫作 年年如意 眾善奉行

釋淨空敬賀

目錄

代序 乙酉(2005)新年獻禮	3
【雍正皇帝上諭節要】	7
【佛說十善業道經】	18



佛說十善業道經簡註易解

唐于闐國三藏法師實叉難陀譯
佛陀教育網路學院學生註解
淨空法師親自鑑定

此《十善業道經簡註易解》，為佛陀教育網路學院九位學生，依據淨空老和尚《十善業道經講記》所作，並敬呈淨空老和尚鑑定，以成此書，供養讀者。（經文採用《大正藏》版本。）

【雍正皇帝上諭節要】

雍正皇帝上諭（1）

諭上諭 朕惟三教之覺民於海內也（2）。

理同出於一原（3）。道並行而不悖（4）。

《解》我認為以儒、釋、道這三種教育來

註：

（1）雍正：即清世宗胤禛，清康熙皇帝第四子，其在位一共十三年（公元1723-1736）。雍正為

教導全國人民，從理論上來說是一致的，教化眾生的方法上也是並行而不相違背的。

清世宗即位後之年號，由於近人稱清代諸帝，概以年號代替名諱與廟號，故此處即沿例指清世宗。上諭：諭是告訴，使人知道、明白，這裡是訓導、教導的意思。上諭是舊時用上對下的文告、指示。

(2) 朕惟：朕，秦以前泛指「我的」或「我」，自秦始皇起專用作皇帝的自稱。惟，認為、以為。朕惟就是我認為。三教：即儒、釋、道三家的教學。覺民：覺即覺悟，民即人民，意指教導人民了解宇宙人生的真相。海內：指全中國。

(3) 理：理論根據，此指孝親尊

諭人惟不能豁然貫通⁽¹⁾。於是人各異心

⁽²⁾。心各異見。慕道者謂佛不如道之尊。向佛者謂道不如佛之大。而儒者又兼辟二氏以為異端⁽³⁾。懷挾私心。紛爭角勝而不相下。

《解》只因人們不能把儒、釋、道三教之教義融會貫通，於是隨順各自不同的觀點，各持己見。仰慕道家的人說佛教不如道家高深，學佛的人又說道家不如佛教博大。而儒家學者又把二者視為異端加以駁斥，從而生起門戶之

師之道理。

⁽⁴⁾道：是指教化眾生的方法、手段。悖：相反，違背。

註：

⁽¹⁾惟：只、因為的意思。

⁽²⁾異心：指每個人不同的妄想、分別、執著。

⁽³⁾辟：排除、駁斥。

見，相互爭論，比較高下，糾葛爭執，互不相讓。

諭朕以持三教之論。亦惟得其平而已矣

(1)。能得其平。則外略形跡之異(2)。
內證性理之同(3)。而知三教初無異
旨。無非欲人同歸於善。

《解》而我對儒釋道三教的教義，也只是持平等態度對待而已。如能以平等心來看待，就不會計較外在表現形式的差異，而能領悟到三教所蘊含的心性理體是相同的。可見三教的出發點宗旨是無異的，無不是希望人人歸向善

註：

(1) 平：平等。

(2) 形跡：形式表象。

(3) 性理：實質內涵。

處。

諭夫佛氏之五戒十善⁽¹⁾。導人於善也。

吾儒之五常百行⁽²⁾。誘掖獎勵⁽³⁾。有一不引人為善者哉。

《解》佛教的五戒十善，教導人們要止惡修善，我們儒家的五常百行，也是在引導扶持，獎勵勸勉，又有哪一樣不是為了引導人們向善的呢？

註：

(1) 五戒：佛法法門無量，無不以戒為基礎，因戒生定，因定開慧，方能達學佛之目的。五戒乃是在家居士所受持之根本戒律。五戒者：一、不殺生：凡是一切有生命者，乃至蝸飛蠕動，微細昆蟲，皆不得有意殺，或教他殺，或見殺而隨喜讚歎。二、不偷盜：對於公共財物，私人財物、寺廟和僧眾之財物，皆不得侵佔，乃至一針一草，不予而自取，或竊取，或詐取，乃至違反世

法偷稅漏稅，無票乘車，冒名頂替，貪污舞弊等，均不應為。亦不自盜，不教他盜，不見盜隨喜，應清心寡欲，勤儉持家，廉潔自愛。三、不邪淫：在家居士，除正式配偶外，不得有任何淫穢行為。四、不妄語：妄語有四，一者妄言，即口是心非，欺誑不實；二者綺語，花言巧語，傷風敗俗；三者惡口，辱罵毀謗，惡語傷人；四者兩舌，挑撥是非，鬥亂兩頭。五、不飲酒：學佛人一切酒、乃至含有麻醉人性的酒類及毒品，皆不可飲。除因重病，非酒莫療者，作為藥酒，方可飲用。

(2) 五常：指儒家所提倡的仁、

諭 昔宋文帝（1）。問侍中何尚之曰（2）。六經本是濟俗（3）。若性靈真要（4）。則以佛經為指南。如率土之民。皆淳此化。則吾坐致太平矣。

義、禮、智、信。我國文化自古特重孝道與倫常，五常即是五種倫常大道，若能遵守而行之，才能具足做人的資格。百行：百是形容多，行是行為。百行是指儒家的諸多行為規範。

（3）誘掖獎勵：引導扶持，獎勵勸勉，助人向善。

註：

（1）宋文帝：即劉義隆（公元407—453年），為中國南北朝時期，宋朝的第三位皇帝，公元424年即位，在位三十年。

（2）侍中：南北朝官階名。與中書監、侍中、尚書令同為宰相，

《解》過去，宋文帝對待中何尚之說：六經這些儒家典籍的根本是濟世育人，端正社會風氣；若對於心性的探究，了悟宇宙人生的真諦來說，則佛法經論可做為指南。如果全天下的人民都能以真誠心接受這種教化，我就可坐享太平了。

諭何尚之對曰。百家之鄉。十人持五戒。則十人淳謹⁽¹⁾。千室之邑⁽²⁾。百人持十善。則百人和睦。持此風教。以周寰區⁽³⁾。則編戶億千。仁人百萬。而

分管取旨、審核、執行等事。何尚之：字彥德，廬江灑縣（今屬安徽霍山）人，是南北朝時期一位審慎明達的政治家，也是當時一位深通玄學義理的名士。

⁽³⁾ 六經：即《易》、《書》、《詩》、《禮》、《樂》、《春秋》。濟俗：端正社會風氣。

⁽⁴⁾ 性靈真要：宇宙人生的真相，心性之學。

註：

⁽¹⁾ 淳謹：純厚，樸素，謹慎。

⁽²⁾ 邑：城市。

⁽³⁾ 寰區：指國家。

能行一善。則去一惡。去一惡。則息一刑。一刑息於家。萬刑息於國。洵乎可以垂拱坐致太平矣⁽⁴⁾。

《解》何尚之回答說：百戶人家的鄉村有十人能持五戒，就有十人真誠純樸，千戶人家的城市，有一百人能修十善，就有一百人和睦共處。持此良好的教化風氣，遍及全國上下，則編戶億千之地，就會有百萬仁人，整個國家的社會風氣就能改善。而且，人能行一善，則離一惡，離一惡，則免用一刑，家免一刑，則國免萬刑，確實可以垂手坐享太平了。

⁽⁴⁾ 洵：實在、誠然、可信的。
垂拱：太平無事，無為而治。

諭斯言也⁽¹⁾。蓋以勸善者⁽²⁾。治天下之要道也。而佛教之化貪吝⁽³⁾。誘賢良⁽⁴⁾。其旨亦本於此。苟信而從之。洵可以型方訓俗⁽⁵⁾。而為致君澤民之大助。其任意詆毀。妄捏為楊墨之道之論者⁽⁶⁾。皆未見顏色⁽⁷⁾。失平之瞽說也⁽⁸⁾。特諭。

《解》宋文帝與何尚之的這一段對話，都在勸勉人們行善，這是治理天下的關鍵。佛教教化人們除去貪婪吝嗇的心，引導人們做善良賢明的好人，其目的也是出於此。如能信從佛陀教育，依教奉行，確實可以規範社會，訓導

註：

- (1) 斯言：指上文中宋文帝和何尚之之間的對話。斯：代詞，這。
- (2) 蓋：承上文申說理由或原因。
- (3) 貪吝：過分貪求且吝嗇。
- (4) 賢良：有德行的人。
- (5) 型方訓俗：型方即做一方的典範、楷模；訓指訓導；俗即一般平民。
- (6) 楊墨之道：指楊朱和墨翟之說。楊朱、墨翟，春秋戰國時代人，所主張之學說與孔聖之道相

黎民百姓，改善風尚，從而成為國家
領導人布施恩澤，造福人民的最大助
力。它們（指三教）之間任意詆毀，
妄加捏造對方為楊墨之道似的偏激
言論，這都是沒見到真理，失去公平
的瞎說。特別詔告於天下。雍正十一
年二月十五日。

違背，被儒家視為外道。

⑦ 顏色：此指真理。

⑧ 瞽：瞎眼，比喻人沒有明辨是非的能力。

【佛說十善業道經】

經題

佛說十善業道經 (1)

《解》釋迦牟尼佛為一切眾生，宣講有關修行十善業道的一部經典。本經是修學佛法的基礎，如無此基礎，無論修學哪一個法門皆不能成就，十善業道修學圓滿，就是無上菩提。本經也是十方三世一切諸佛如來教化眾生都在宣說修學基礎的一部重要經典。

註：

(1) 佛：印度語佛陀、佛陀耶的簡稱，翻譯成中文是「智慧、覺悟」的意思。一個對人生和宇宙真相徹底通達明瞭的人，便稱之為佛。這裡是指本師釋迦牟尼佛。釋迦牟尼佛，姓釋迦，名牟尼。佛是他所證到的果位。他是中印度迦毗羅國的王太子，父王名叫淨飯，母后名叫摩耶。十七歲娶妻，名耶輸陀羅。因感人世間有生、老、病、死種種的苦惱，為解除自己和他人的苦惱，在十

九歲時，捨棄了王位的尊榮，而隻身遁入深山。經過五年的訪問，六年的靜坐，苦心參究，才徹悟了宇宙人生的真理，也就是成佛。成佛之後，周遊五印度，說法教人，達四十九年之久。所以，釋迦牟尼佛是歷史上存在的真實人物，並不是想像中的神話人物，而是一位義務的社會教育工作者。

說：悅所懷也，佛說法都是看機緣的，佛看到一切眾生轉惡為善，轉迷為悟，轉凡成聖的機緣成熟，可以接受這個法門，所以就非常歡喜的教導，勸化大眾，幫助一切眾生當生成就。佛說，此處含義不僅指釋迦牟尼佛說，也

指宇宙間一切諸佛都說（這部經）。

十善：在佛法，「十」不是數字，是代表大圓滿，大圓滿的善法歸納為十個綱領，即身、口、意三業，所行之十種良善的行為，反之，身口意所行之十種惡行為，稱為十惡。十善即是一不殺生、二不偷盜、三不邪淫、四不妄言、五不綺語、六不惡口、七不兩舌（前七見前注）、八不貪，對財、色、名、食、睡五欲，不起貪染之心。九不瞋，對違逆自己心意的人事環境不起怨恨之心。十不癡，對一切事物明達而不迷惑。

人題

唐三藏法師實叉難陀譯⁽¹⁾

《解》三藏法師實叉難陀由西域於闐國來

業：從起心動念、言語造作，一切活動正在進行時是「事」，事後的結果稱之為「業」。所以，做好事叫善業，不好的事叫惡業，無所謂善惡者叫無記業。
道：從理上講是宇宙人生的大道。從事上講是十法界（各種不同維次的時空）、一真法界。
經：指所說的道理、方法，不受任何時間和空間的限制，永遠是正確的教科書。

註：

⁽¹⁾ 唐：指唐朝時代。於闐：古代西域諸國之一，今屬新疆和田

到中國，在唐朝武則天時代主持翻譯本經。

正釋經文

經如是我聞⁽¹⁾。一時⁽²⁾。佛在娑竭羅龍宮⁽³⁾。與八千大比丘眾⁽⁴⁾。三萬二千菩薩摩訶薩俱⁽⁵⁾。

《解》這部依據事實真相而說的經典，是我阿難親自聽釋迦牟尼佛說的。那個時候，佛在婆竭羅龍宮中說法，與八

。三藏法師：指精通經、律、論三藏的法師。實叉難陀：（公元652—710），佛經翻譯家，據《宋高僧傳》卷二載，他共譯經十九部一〇七卷。最主要的是《華嚴經》和《地藏菩薩本願經》及《大乘入楞伽經》，武則天均撰有序文。

註：

① 如是我聞：「如」是事實真相的代表字，「是」依事實真相而說的稱為「是」，「我」是阿難尊者的自稱，「聞」指此經是阿難親自聽佛所說的。

② 一時：是佛講這部經的時間，

千大比丘和三萬二千大菩薩，同聚一會。

也就是眾生根性機緣成熟的時候。

③娑竭羅：又作娑伽羅龍王。娑竭羅，意譯為鹹水海。龍宮：為龍王或龍神的住所。在大海之底，龍王以神力化作宮殿，為現世佛法隱沒時龍王護持財寶、經卷之所在。在本經指大龍菩薩的道場，位於我們不同維次的空間。

④大：生大解、破大惡、證大果。比丘：有三義。一、乞士—乞食養身，乞法養心。二、破惡—破貪、瞋、癡等煩惱惡。三、怖魔—魔的驕慢嫉妒心很重，時時擔心別人超勝過他；比丘發心修道，一心希求出離三界，所以魔見了心生恐怖。

經爾時世尊⁽¹⁾。告龍王言。一切眾生⁽²⁾。

心想異故。造業亦異。由是故有諸趣輪轉

(3)。

《解》這時，佛告訴龍王說：一切眾生，因起心動念之不同，所造作的善與不善業也不相同，因此才感得六道生死

(5) 菩薩摩訶薩：「菩薩」，印度語「菩提薩埵」的簡稱。譯成中文是「覺悟的有情眾生」，但自己覺悟，還能主動幫助一切眾生覺悟。「摩訶薩」，即大菩薩的意思。

註：

(1) 世尊：佛的稱號之一，即為世間所尊重者之意，亦指世界中之最尊者。

(2) 眾生：佛法講緣生。而眾生就是眾緣和合而生起的現象，包括有情眾生和無情眾生。人及各種動物可以稱為有情眾生。植物，礦物可以稱為無情眾生。

輪迴，輾轉不休。

經龍王。汝見此會⁽¹⁾。及大海中⁽²⁾。形

色種類。各別不耶。如是一切。靡不

由心造善不善⁽³⁾。身業語業意業所致

⁽⁴⁾。

《解》龍王，你看參加此法會的大比丘和大菩薩們，以及大海中眾生的形狀、膚色種類，是不是各個不同？這一切無不是由眾生心之善與不善，所造身

⁽³⁾ 諸趣：即六趣、六道。人、天、阿修羅、畜生、餓鬼、地獄。其中人、天、阿修羅為三善道，畜生、餓鬼、地獄為三惡道。合起來稱為六道。

註：

⁽¹⁾ 汝：你，指龍王。

⁽²⁾ 大海：比喻整個社會。

⁽³⁾ 靡：無。

⁽⁴⁾ 身業：指身所造作之業。可分為善、惡、無記三種。身惡業指殺生、偷盜、邪淫；反之，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即為身善業。非善非惡而無感果之力的行為，則為無記之身業。語業：指言

語意三業之不同而招致的。

經而心無色⁽¹⁾。不可見取但是虛妄⁽²⁾。

諸法集起⁽³⁾。畢竟無主⁽⁴⁾。無我我所

⁽⁵⁾雖各隨業。所現不同。而實於中。無有作者。故一切法。皆不思議。

《解》然而眾生心不是色法，無形無相，不可見不可取。人們所見所取者，只

語行為之業，有善有惡，若妄語、離間語、惡語、綺語等為口惡業；若不妄語、不兩舌、不惡語、不綺語則為口善業。意業：指念頭，有善有惡，若貪欲、瞋恚、邪見等為意惡業；若不貪、不瞋、不邪見則為意善業。

註：

⁽¹⁾色：色法，指一切有形有相之物質。色有變壞、質礙、示現等義。山河大地，房宅器物，以至有情的肉體色身，及五識所接觸的色聲香味觸五境，乃至第六識所緣之境（法處所攝色），均在色法的範圍之內。根據唯識學

是由人們的虛妄心（六塵緣影的幻心）而生起的虛妄現象而已。諸法因緣和合而生，緣起性空，畢竟沒有主宰，無我亦無我所。雖然眾生各隨著自己的業力，現出不同的形色、種類、境界，但是，事實上在這中間，並沒有創造者，都是當體即空，了不可得，所以說，一切法不可思議。

，萬法皆識所變，色法就是心王及心所所變現的影相。

② 取：執著、佔有。

③ 諸法：包括心法、心所法、色法、心不相應行法。集起：集，謂一切現行法皆於阿賴耶識薰其種子；起，謂由此識生一切現行法。

④ 主：主宰。

⑤ 無我：有人無我與法無我，人無我，即一切有情，無不是由四大（地水火風）五蘊（色受想行識），假和合而成，似有而又無真實之生命主體可言，故稱為人無我，又稱我空。法無我，即一切萬法皆依因緣（各種條件）

經自性如幻⁽¹⁾。智者知己⁽²⁾。應修善業。
以是所生蘊處界等⁽³⁾。皆悉端正。見者無厭。

《解》真如自性隨緣能現種種虛幻境界，真正有大智慧的人，明瞭這一點，如法薰修善業，以修顯性，因此感得身心世界及居住環境，皆是端正莊嚴，

而生，其存在本來即無自性可言，稱為法無我，又稱法空。我所指為我所有之觀念，即我之所有、我之所屬之意。即以自身為我，自身以外之物皆為我所有。

註：

(1) 自性：指自體之本性，即諸法皆有真實不變、清純無雜之體性，稱為自性。

(2) 智者：明瞭事實真相的人，即諸佛菩薩。

(3) 蘊：五蘊，即色、受、想、行、識。色是身體，屬物質現象。受是感受；想是思惟；行是生

使一切見聞者，歡喜不厭。

經龍王。汝觀佛身。從百千億福德所生

(1)。諸相莊嚴光明顯曜。蔽諸大眾(2)。設無量億自在梵王(3)。悉不復現。其有瞻仰(4)如來身者。莫不目眩(5)。

《解》龍王，你仔細觀察佛圓滿的身相，

滅念頭剎那不住；識是含藏，即造作的善業惡業無記業落謝影子含藏在阿賴耶識裏。受想行識屬心理現象。處：十二處，即六根六塵。六根是眼、耳、鼻、舌、身、意。六塵是色、聲、香、味、觸、法。界：十八界，十二處加六識。六識為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

註：

(1) 福德：修習善法所感得的福報稱為福。心念純淨、言行純善稱為德。

(2) 蔽：隱蔽。

(3) 自在梵王：指大自在天王，

是由無量無邊的福德而生，色相莊嚴殊勝，光明顯曜，使一切大眾隱蔽而不能顯現。假使有無量億大自在天的梵王，在佛光照耀之下，他們的光明福德，也完全會被掩蔽。如果有如教修行而得瞻仰如來微妙金色身，無不感到佛光的慈悲攝受。

經汝又觀此。諸大菩薩。妙色嚴淨⁽¹⁾。
一切皆由修集善業福德而生。

《解》龍王！你再看看！與會的諸大菩薩，他們光明雖不及如來，但他們已經獲得清淨莊嚴的妙相，這一切都是由修

又名摩醯首羅天王，是色界十八天中之最高天，此天天王為三界尊極之主。

⁽⁴⁾ 瞻仰：以恭敬之心仰觀。

⁽⁵⁾ 眩：光芒耀眼，此處是指佛光攝受之力。

註：

⁽¹⁾ 妙色嚴淨：指菩薩的相貌美妙、莊嚴、清淨。

集善業培植福德而感召的。

經又諸天龍八部眾等⁽¹⁾。大威勢者⁽²⁾。

亦因善業福德所生。

《解》還有，具有威猛勢力，能降伏魔怨，擁護佛法的天龍八部等眾，以及社會各個階層有威德有勢力的領導人，也都是修習善業福德而感得的善果。

註：

(1) 天龍八部：又稱八部眾。即天眾、龍眾、夜叉眾、阿修羅眾、迦樓羅眾、乾闥婆眾、緊那羅眾、摩睺羅伽眾。這是佛經中常見的「護法神」。「天」是指三界二十八天。中國古代把龍列為四靈之一，佛經上稱龍力不可思議，諸天和龍神為八部眾的首。其他六部眾為：夜叉，勇健、輕捷，如守護佛寺山門的執金剛夜叉，毗沙門天王麾下的夜叉八大將軍。乾闥婆，意為「尋香

「，吸香氣為食，從屬於天帝釋，能凌空作樂。阿修羅，意譯為「非天」，身大好鬥。迦樓羅，居住在四大洲大樹上的金翅鳥神。緊那羅，歌神，帝釋屬下，似人而頭有角。摩羅伽，大蟒神，人身蛇首，樂神。這些都是守護佛法之大力神。

(2) 大威勢者：威，是有威德，勢，是有勢力。大威德者，是指社會上各行各業有權力有威德的領導人。

註：

(1) 形色麤鄙：體形容貌粗惡醜陋。

經 今大海中。所有眾生。形色麤鄙⁽¹⁾。或大或小。皆由自心。種種想念。作

身語意。諸不善業。是故隨業。各自受報。

《解》龍王！你再看現今大海中一切眾生，牠們的形象極其粗惡鄙陋，有的龐大威猛，有的卑微弱小。這些也都是由於牠們自己心中存有種種妄念，造作各種不善的身語意業，因此隨著這許多不同的業因，而感受著不同的果報。

經汝今當應。如是修學。亦令眾生了達

註：

因果⁽¹⁾。修習善業。汝當於此。正見不動⁽²⁾。勿復墮在斷常見中⁽³⁾。於諸福田⁽⁴⁾。歡喜敬養。是故汝等。亦得人天尊敬供養。

《解》龍王！你應當如我以上所說的善因善果去修學，而且要幫助眾生，了達因果報的道理，精勤修習十善業道。你更應當堅定這種正確的見解，心不動搖，不要再墮入執斷執常的邪見之中。對於三寶、父母師長常存恭敬感恩之心，歡喜供養，並悲憫幫助世間一切苦難眾生。如是修學，你們也會得到人天的尊敬和供養。

(1) 了達：明瞭通達。

(2) 正見：正確的見解，亦即離諸邪知邪見的如實知見。

(3) 斷常見：斷見和常見。斷見，認為人死如燈滅，一切都沒有了，不信來世，不信因果報應。常見，認為人死永遠作人，過二十年後，又是一條好漢。這是世間人常有的兩種錯誤見解。

(4) 福田：田是比喻，像田地那樣播下種子就可以收穫。福田指能種植福德的「田」。福田有三種：敬田、恩田、悲田。敬田：對佛法僧三寶，恭敬供養而得福報。恩田：父母有養育之恩，師長有教誨之恩，若能恭敬供養

經龍王當知。菩薩有一法。能斷一切諸惡道苦。何等為一。謂於晝夜常念思惟⁽¹⁾。觀察善法⁽²⁾。令諸善法。念念增長。不容毫分。不善間雜。是即能令諸惡永斷。善法圓滿。常得親近諸佛菩薩及餘聖眾。

《解》龍王！你應當知曉，菩薩有一個方法，能夠斷除六道十法界身心之苦。這一個方法是什麼呢？就是能於晝夜保持心善、念善、行為善，令所有

，自然獲福。悲田：慈憫救拔世間一切苦難眾生，施於所需物質的幫助，乃至教學的幫助。

註：

(1) 常念：是心善。思惟：是思想善。

(2) 觀察：是言語行為善。

善法，相續不斷，念念增長，不容許毫分不善的念頭夾雜於其中。這樣久而久之，就能夠遠離一切惡法，成就圓滿一切善法，便能常常得以親近十方諸佛菩薩和一切聖賢了。

經言善法者。謂人天身。聲聞菩提⁽¹⁾。

獨覺菩提⁽²⁾。無上菩提⁽³⁾。皆依此法。以為根本。而得成就。故名善法。

《解》所說的善法，就是指人、天、聲聞、辟支佛、菩薩乃至無上正等正覺，都是依照這個根本方法修行而得以

註：

(1) 聲聞：因聞佛說法的音聲而悟道，所以稱聲聞。

(2) 獨覺：在山林水邊，孤身獨處，觀察自然界的花開花謝，而覺悟身世無常的真理，不一定出生於有佛之世，所以稱獨覺。若生於佛世聞佛說十二因緣而覺

成就的，所以稱這個方法為善法。

經此法即是。十善業道。何等為十。謂能永離殺生。偷盜。邪行。妄語。兩舌。惡口。綺語。貪欲。瞋恚。邪見。

《解》這個法就是修行十善業道。是哪十善呢？就是身永離殺生、偷盜、邪行。口永離妄語、兩舌、惡口、綺語等不善行為，並積極去放生護生，不占

悟者名緣覺、辟支佛。

(3) 無上菩提：菩提是梵語，意譯為覺悟、智慧。佛的智慧德能是最究竟圓滿的，所以稱為「無上菩提」。

他人便宜，與人方便，言行端正，誠實守信。意永離貪欲、瞋恚及邪知邪見。

經龍王。若離殺生。即得成就十離惱法。

何等為十。一。於諸眾生普施無畏⁽¹⁾。二。常於眾生起大慈心。三。永斷一切瞋恚習氣。四。身常無病。五。壽命長遠。六。恒為非人之所守護⁽²⁾。七。常無惡夢。寢覺快樂。八。滅除怨結。眾怨自解。九。無惡道怖⁽³⁾。十。命終生天。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⁴⁾。後成佛時。得佛隨心

註：

(1) 普施無畏：即無畏布施，當眾生遇到災難恐怖時，給以身命、財物、或佛法的布施，幫助眾生離開憂慮恐怖，身心得到安穩。

(2) 非人：指人道之外的眾生，多半是指護法的鬼神。

(3) 惡道：地獄、餓鬼、畜生三惡道。怖：恐怖。

自在壽命⁽⁵⁾。

《解》龍王，如果遠離殺害眾生的行為和念頭，即能成就十種遠離煩惱的果報。是哪十種呢？一、於一切眾生普施無畏，令其身心安穩沒有恐懼。二、於一切眾生，常常生起大慈悲心，真誠愛護。三、能永遠斷除一切瞋恚的習氣，逆來順受不生煩惱。四、身體健康無有疾病。五、壽命長遠。六、永遠得到天地鬼神的擁護。七、睡時常無惡夢侵擾，安穩快樂。八、化解冤親債主的怨結，所有的怨恨自然解除。九、堅信自己不會墮惡道，對於惡道自然不生畏怖。十、命終得生天

(4) 迴向：迴轉趣向。就是迴轉自己三業所修的善根功德，趣向於所期望的目標。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梵語音譯，意譯為「無上正等正覺」。「阿耨多羅」為無上，「三藐」為正等。「三菩提」為正覺。意思是：能覺知一切真理，並能如實了知一切事物，智慧能力均達到了最究竟圓滿。

(5) 隨心自在壽命：佛的壽命無量無邊，應身住世的壽命，或長或短，是視眾生的機緣而定，佛可以隨心自在，毫無障礙。

道享福。這就是不殺生的十種善的果報。若能以此功德迴向無上正等正覺，將來成佛時就能得到佛那樣隨心自在的無量壽。

經復次龍王。若離偷盜。即得十種可保

信法。何等為十。一者。資財盈積。王賊水火及非愛子⁽¹⁾。不能散滅。二。多人愛念。三。人不欺負。四。十方讚美。五。不憂損害。六。善名流布。七。處眾無畏⁽²⁾。八。財命色力安樂。九。辯才具足無缺⁽³⁾。九。常懷施意。十。命終生天。是為十。若能迴向阿耨多

註：

⁽¹⁾ 王：代表法律，受到國法制裁而沒收財產。賊：盜賊。水火：指大水漂走或火燒。非愛子：敗家子。

⁽²⁾ 無畏：具有無所怖畏之自信，而勇猛安穩。

⁽³⁾ 辯才：即對於一事一理，輾轉反覆，巧於辯述。

羅三藐三菩提者。後成佛時。得證清淨大菩提智。

《解》佛又對龍王說：如果遠離偷盜及佔有的行為和念頭，即能得到十種財產恒保不失，人品信譽可靠的殊勝果報。是哪十種呢？一、家中物資財寶豐足，積蓄豐厚，不為王法、盜賊、水火及敗家子所耗散毀損。二、得到眾人的愛戴和擁護。三、人不欺負。四、因能克服自己的煩惱習氣，故得十方諸佛讚美。五、即使遭到別人的損害也不會憂慮。六、積善之名廣為流傳。七、身處大眾之中自在，從容，無所畏懼。八、財產安穩，壽命長遠

，身體康樂，而且辨才無礙。九、對一切眾生常存布施之心。十、命終生天享福。這就是離偷盜的十種善的果報。若能以此功德迴向無上正等正覺，將來成佛時就能證得如佛那樣清淨圓滿的大智慧。

經復次龍王，若離邪行，即得四種智所讚法。何等為四。一、諸根調順⁽¹⁾。二、永離喧掉⁽²⁾。三、世所稱歎。四、妻莫能侵。是為四。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後成佛時，得佛丈夫隱密藏相⁽³⁾。

註：

⁽¹⁾ 諸根：指眼、耳、鼻、舌、身、意六根。

⁽²⁾ 喧掉：喧，吵鬧。掉，身心不安。這裡是指夫妻失和，家不安寧。

⁽³⁾ 丈夫：威容整肅，形儀英偉

《解》佛又對龍王說，如果遠離邪行邪念，即能得到有智慧之人所讚歎的四種果報。是哪四種呢？一、身體健康調柔和順。二、家庭祥和安寧，遠離吵鬧。三、為社會大眾所共讚歎。四、妻室不受侵犯。這就是離邪行的四種善果。若能以此功德迴向無上正等正覺，將來成佛時，就能得到如佛一樣的大丈夫隱密藏相。

經復次龍王，若離妄語，即得八種天所讚法。何等為八？一、口常清淨，優鉢華香⁽¹⁾。二。為諸世間之所信伏。

，諸根完具，身心猛利，勇進正道，修行不退之人。隱密藏相：佛的三十二相之一，又稱「馬陰藏相」。

註：

⁽¹⁾ 優鉢花：即青色蓮花，氣味清香。

⁽²⁾ 愛語：依眾生的根性善言慰

三。發言成證。人天敬愛。四。常以愛語⁽²⁾。安慰眾生。五。得勝意樂⁽³⁾。三業清淨。六。言無誤失。心常歡喜。七。發言尊重。人天奉行。八。智慧殊勝，無能制伏。是為八。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後成佛時。即得如來真實語⁽⁴⁾。

《解》佛又對龍王說：如果能遠離妄語，說誠實話，就能得到八種天人所讚歎的果報，是哪八種呢？一、語業清淨，口常出青蓮花香。二、誠實的言語為世人所尊重、信伏。三、所言無虛，出言成證，能得到人、天大眾的尊敬愛戴。四、常用真實關愛之言安慰

喻，令起嚮往之心而學習菩薩道。

。 ⁽³⁾勝意樂：這種喜悅不是外界刺激所得，而是由內心自然流露，能消除一切煩惱、習氣等苦惱。

。 ⁽⁴⁾如來真實語：如來所說的話，在俗諦上真實不虛，在真諦上契合實相，叫做「真實語」。

勸勉苦難眾生。五、法喜充滿，身口意三業清淨。六、言論沒有過失，常生歡喜心。七、言論誠實可靠，人、天都歡喜、尊重並依之奉行。八、智慧超群，辨才無礙，無人駁倒。這就是遠離妄語的八種善果。若能以此功德迴向無上正等正覺，將來成佛時，就能得到如來真實語。

經復次龍王。若離兩舌。即得五種不可壞法。何等為五。一。得不壞身。無能害故。二。得不壞眷屬。無能破故。三。得不壞信順本業故⁽¹⁾。四。得不

註：

⁽¹⁾ 本業：在世間所從事的正當行業。

⁽²⁾ 善知識：知因識果，正直且有德行，能教導正道之人。

壞法行。所修堅固故。五。得不壞善知識⁽²⁾。不誑惑故。是為五。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後成佛時。得正眷屬⁽³⁾。諸魔外道不能沮壞

(4)。

《解》佛又對龍王說：如果遠離兩舌，即能得到五種堅固不壞的果報。是哪五種呢？一、得不壞之身，無人能傷害。二、得和睦眷屬，無人能離間。三、得誠信美譽，正業順利。四、得修行正法，道心堅固，不遭破壞。五、得良師益友，不受欺騙迷惑。這就是遠離兩舌的五種善果。若能以此功德迴向無上正等正覺，將來成佛時，就

(3) 正眷屬：即法眷屬，修習正法、道心堅固之清淨僧團。

(4) 魔：指能擾亂身心，破壞好事，障礙善法的一切力量，名外魔；一切煩惱、疑惑、迷戀等妨礙慧命成長的力量，名內魔，亦名煩惱魔。外道：佛法為內學，要向內心而求，若心向外而求法者均稱為外道。

能得到修習正法，道心堅固的清淨僧團，一切諸魔外道不能破壞阻撓。

經復次龍王。若離惡口。即得成就八種

淨業。何等為八。一。言不乖度⁽¹⁾。

二。言皆利益。三。言必契理。四。

言詞美妙。五。言可承領。六。言則

信用。七。言無可譏。八。言盡愛樂。

是為八。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

提者。後成佛時。具足如來梵音聲相

(2)。

《解》佛又對龍王說：如果遠離惡口，即能成就八種清淨善業。是哪八種呢？

註：

① 乖度：乖是違背，度是分寸。

② 梵音聲相：佛三十二相之一。

此是佛於因位中不惡口，說實言美語，教導正論，不謗正法，所感得妙相。又佛的聲音有五種清淨相，即正直、和雅、清澈、深滿、周遍遠聞。

一、言語如理如法，恰如其分。二、出言成則，聞者受益。三、言論符合事實真相，契機契理。四、善巧說法，言詞美妙。五、言語溫和自然，令人信受。六、心地真誠，言而有信。七、言詞正確，無可指責。八、語言和善，人人喜聞。這就是遠離惡口的八種善德，若能以此功德迴向無上正等正覺，將來成佛時，就具足如來梵音聲相。

經復次龍王。若離綺語。即得成就三種決定。何等為三。一。定為智人所愛。

註：

(1) 授記：佛經體裁之一，內容

二。定能以智如實答問。三。定於人天威德最勝。無有虛妄。是為三。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後成佛時。即得如來諸所授記⁽¹⁾。皆不唐捐⁽²⁾。

《解》佛又對龍王說：如果遠離綺語，即能成就三種決定善果。是哪三種呢？

- 一、決定為諸佛菩薩所愛護。
- 二、決定能以智慧言語，善巧方便，如實答問。
- 三、決定能得人天威望德行最殊勝的果報，無有虛妄。這就是遠離綺語的三種善報，若能以此迴向無上正等正覺，就能獲得如來諸所授記，一

是佛為弟子預記未來成佛的國土、名號、壽命、教化眾生等事。

⁽¹⁾唐捐：廢棄、落空。

切功德皆不虛擲。

經復次龍王。若離貪欲。即得成就五種自在。何等為五。一。三業自在。諸根具足故。二。財物自在。一切怨賊不奪故。三。福德自在。隨心所欲。物皆備故。四。王位自在。珍奇妙物。皆奉獻故。五。所獲之物。過本所求。百倍殊勝。由於昔時。不慳嫉故⁽¹⁾。是為五。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後成佛時。三界特尊⁽²⁾。皆共敬養。

《解》佛又對龍王說，如果遠離貪欲，即能

註：

(1) 慳嫉：慳指一個人的氣度狹窄、吝嗇。嫉指妒忌別人的優點。

(2) 三界：欲界、色界、無色界。

得到五種自在的果報。是哪五種呢？一、身口意三業清淨自在，六根具足，身體健康，心無煩惱。二、財物隨意具足無缺，一切冤家盜賊不會搶奪侵佔。三、福德自在，財物具備，隨心所欲，無不成辦。四、社會地位受到大眾擁戴，珍奇妙物皆由百姓奉獻，又能以此迴饋社會。五、由於前世不慳吝嫉妒，故今生所得的財物遠勝所求百倍。這就是遠離貪欲所得的五種自在果報。若能以此功德迴向無上正等正覺。將來成佛時，就能得到三界眾生無比的尊重與誠敬供養。

經復次龍王。若離瞋恚。即得八種喜悅心法。何等為八。一。無損惱心。二。無瞋恚心。三。無諍訟心。四。柔和質直心。五。得聖者慈心⁽¹⁾。六。常作利益安眾生心。七。身相端嚴。眾共尊敬。八。以和忍故。速生梵世⁽²⁾。是為八。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後成佛時。得無礙心。觀者無厭。

《解》佛又對龍王說，如果遠離瞋恚，即能得到八種喜悅心。是哪八種呢？一、無損人利己、令眾生煩惱的心。二、無瞋恚惱怒心。三、無爭論鬥訟、是非之心

註：

⁽¹⁾ 聖者：指四聖法界以上地位的人，如聲聞、緣覺。

⁽²⁾ 梵世：指梵天所支配的世界，即色界天。因修清淨梵行，而生此天故。

。四、心意柔和，正直而無諂曲。五、得具聖人一樣的慈悲心。六、時常存有利益安樂一切眾生的心。七、容貌端正莊嚴，令一切眾生尊敬。八、由於和善忍辱，能夠承受一切善惡、違順的境界，命終速生色界天。這就是遠離瞋恚的八種功德，若能以此迴向無上正等正覺，將來成佛時，就能得到佛的自在無障礙心，令見聞者無不歡喜。

經復次龍王。若離邪見。即得成就十功

德法⁽¹⁾。何等為十。一。得真善意樂。真善等侶。二。深信因果。寧殞身命。

註：

(1) 功德：修行是功，身心清淨是德。滅除內心的愚癡是功，智慧現前是德。德者得也，修

終不作惡。三。惟歸依佛⁽²⁾。非餘天等。四。直心正見。永離一切吉凶疑網。五。常生人天。不更惡道。六。無量福慧。轉轉增勝。七。永離邪道。行於聖道⁽³⁾。八。不起身見⁽⁴⁾。捨諸惡業。九。住無礙見。十。不墮諸難。是為十。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後成佛時。速證一切佛法。成就自在神通。

《解》佛又對龍王說：如果遠離邪見，即得成就十種功德。是哪十種呢？一、法喜充滿，得真正善友。二、深信因果，寧捨身命，終不作惡。三、惟皈依佛，不皈依神明天道等眾。四、心地平直，見

行有所得，故名功德。

⁽²⁾ 皈依：歸敬依投於佛、法、僧三寶，也就是從迷邪染迴頭，依覺正淨，覺而不迷、正而不邪、淨而不染。

⁽³⁾ 聖道：聖人之道，即十善業道。

⁽⁴⁾ 身見：即「我見」，就是認為「我」和「我所」都是真實存在的一種錯誤觀點。身見是一切煩惱的根本。

解正確，永離一切吉凶疑惑之說。五、常生人天善道，不墮惡道。六、無量福德智慧，輾轉增勝。七、永離邪道，行於聖人之道。八、不執著色身為我，捨離一切惡業。九、具真實智慧，正知正見，通達無礙。十、不會感召各種災難。這就是遠離邪見的十種殊勝功德。若能以此功德迴向無上正等正覺，將來成佛時，速證諸法實相，成就自在神通。

經爾時世尊⁽¹⁾。復告龍王言。若有菩薩。

依此善業。於修道時⁽²⁾。能離殺害。而行施故⁽³⁾。常富財寶。無能侵奪。

註：

⁽¹⁾ 爾時：是佛說完修學十善業的利益的這個時候。

長壽無夭。不為一切怨賊損害。

《解》這時，釋迦牟尼佛，又告訴龍王說：

如果有菩薩，依據以上的十種善業，在正修菩薩道時，能夠遠離殺害生靈，進而修行布施，則能常得財寶豐足，無有能侵犯奪取者，而且健康長壽，不會夭折或死於非命，也不會為怨家、盜賊之所損害。

經離不與取⁽¹⁾。而行施故。常富財寶。

無能侵奪。最勝無比。悉能備集。諸

佛法藏⁽²⁾。

② 修道：修正自己錯誤的思想、行為，使之日趨於佛道。

③ 行施：行即行為，施即布施，為六度之一。此處是指將布施的行為落實在日常生活之中。

註：

① 不與取：屬於盜戒，即有主物未經主人同意而隨意動用，甚至據為己有。

《解》修學佛法的菩薩，若能遠離不與而取的盜竊行為，進而修行布施，則能常得財寶豐足，無有能侵犯奪取者，而且能得到更加無比殊勝的果報，於十方三世諸佛的法藏皆能通達。

經離非梵行⁽¹⁾。而行施故。常富財寶。

無能侵奪。其家直順⁽²⁾。母及妻子。
無有能以欲心視者。

《解》修學佛法的菩薩，若能遠離淫亂的非梵行，進而修行三種布施，則能常得財寶豐足，無有能侵犯奪取者，不僅其妻子能保守貞節，正直和順，而且，他的

⁽²⁾法藏：法就是佛陀所說的教法，藏是含藏。意指諸佛如來有無量的智慧德能。

註：

⁽¹⁾非梵行：清淨的行為是梵行；非梵行，就是穢惡的行為。此處是指姪慾。

⁽²⁾直順：直是正直，順是和順。此指妻子能和睦家人，服從丈夫。

母親妻子兒女備受世人尊敬，外人絕不以淫欲心覬覦之。

經離虛誑語⁽¹⁾。而行施故。常富財寶。

無能侵奪。離眾毀謗。攝持正法⁽²⁾。

如其誓願⁽³⁾。所作必果。

《解》修學佛法的菩薩，若能遠離虛妄不實的言語，進而修行布施，則能常得財寶豐足，無有能侵犯奪取者。且不會遭到眾人的誹謗，又能如實受持佛陀的教誨，精勤修行，必能滿其所願。

註：

① 虛誑語：欺人欺自的不實之言，即是妄語。

② 正法：佛陀所說之教法，揭示宇宙人生真相的理論和證得的方法。

③ 誓願：發願起誓完成或達到某一件事、某種目標。

經離離間語⁽¹⁾。而行施故。常富財寶。

無能侵奪。眷屬和睦。同一志樂。恆無乖諍⁽²⁾。

《解》修學佛法的菩薩，若能遠離兩舌，不挑撥離間，進而修行布施，則能常得財寶豐足，無有能侵犯奪取者，且眷屬和睦，同心同德，和樂融融，永無口舌之爭。

經離麤惡語⁽¹⁾。而行施故。常富財寶。

無能侵奪。一切眾會⁽²⁾。歡喜歸依。言皆信受。無違拒者。

註：

⁽¹⁾ 離間語：即是兩舌，挑撥是非，離間人家和好的言語。罪報拔舌地獄。

⁽²⁾ 乖諍：違反情理，相互爭執。

註：

⁽¹⁾ 麤惡語：粗言穢語，即是惡口。

⁽²⁾ 眾會：大眾集會的場所。

《解》修學佛法的人，若能遠離粗言惡語，進而修行布施，則能常得財寶豐足，無有能侵犯奪取者。於一切大眾集會處，皆能受到歡迎擁戴，而且眾皆樂意歸投依靠，信受奉行，無有違逆抗拒。

經離無義語⁽¹⁾。而行施故。常富財寶。

無能侵奪。言不虛設。人皆敬受。能善方便。斷諸疑惑。

《解》修學佛法的菩薩，若能遠離無義語，進而修行布施，則能常得財寶豐足，無有能侵犯奪取者。且所言真實不虛，人皆恭敬接受，善巧方便，幫助一切眾生

註：

⁽¹⁾無義語：花言巧語，沒有真實意義的言語，即是綺語。

斷除疑惑障難。

經離貪求心。而行施故。常富財寶。無能侵奪。一切所有。悉以慧捨⁽¹⁾。信解堅固。具大威力⁽²⁾。

《解》修學佛法的菩薩，若能遠離貪求心，進而修行布施，則能常得財寶豐足，無有能侵犯奪取者。且能以智慧廣修布施，對於佛法的信解更是堅固而不可動搖，所以具有甚大的威德和道力。

經離忿怒心。而行施故。常富財寶。無

註：

(1) 慧捨：慧是智慧，捨是放下。唯有真智慧者才能徹底放下。

(2) 威力：威德與道力，即如來果地上的十力、十八不共法與四無所畏。

能侵奪。速自成就。無礙心智。諸根
嚴好。見皆敬愛。

《解》修學佛法的菩薩，若能遠離忿怒心，
進而修行布施，則能常得財寶豐足，無
有能侵犯奪取者。且能快速成就無障礙
的心智，而使心體得到真正的自由、解
脫。至於所得到的身體相貌，則莊嚴妙
好，凡有見者，無不敬愛。

經 離邪倒心⁽¹⁾。而行施故。常富財寶。
無能侵奪。恒生正見。敬信之家。見
佛聞法。供養眾僧。常不忘失。大菩

註：

(1) 邪倒心：邪知邪見，顛倒妄
心。

(2) 菩提心：就是求取覺悟成佛

提心⁽²⁾。

《解》修學佛法的菩薩，若能遠離邪見和顛倒，進而修行布施，則能常得財寶豐足，無有能侵犯奪取者。且生生世世，生在具有正見，敬信佛法的家庭，常能見佛聞法，供養大眾僧寶，培植福田，對於往昔所發之求生淨土，上求佛道下化眾生的大菩提心，永遠不會忘失。

的心。蕩益大師說：「發願念佛求生極樂世界，就是發大菩提心」。《大乘起信論》云：「直心、深心、大悲心」。淨空法師說：「真誠、清淨、平等、正覺、慈悲」，即是大菩提心。所以念佛人念念不捨真誠清淨平等正覺慈悲，念念相應，念佛求生淨土，就是圓滿的大菩提心。

經是為大士修菩薩道時⁽¹⁾。行十善業。

以施莊嚴⁽²⁾。所獲大利如是⁽³⁾。

《解》這就是菩薩修菩薩道的時候，以十善業道為基礎，而廣修布施度，所獲得的最大利益。

今人不知勤修十善，因無十善基礎，故雖修六度萬行，而不具上述之功德利益。

經龍王。舉要言之。行十善道。以戒莊嚴故⁽¹⁾。能生一切佛法義利⁽²⁾。滿足

註：

⁽¹⁾ 大士：是對菩薩的一種尊稱。士是事的意思，指成辦上求佛果，下化眾生的大事業的人。菩薩道：以修六度萬行，上求佛道，下化眾生，圓滿自利利他，成就佛果之道。

⁽²⁾ 莊嚴：裝飾、莊美威嚴的意思，即指生活環境和身相具足無量的美好，沒有絲毫的缺陷。

⁽³⁾ 如是：指菩薩以十善業道為基礎，廣修布施度所獲得的功德利益，就是以上所列舉的。

註：

⁽¹⁾ 戒：即持戒，六度之一。歸納為三

大願⁽³⁾。

《解》世尊又對龍王說，明了以上所講的功德利益，以下簡要說明。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以清淨戒行，莊嚴自己，便能獲得一切佛法的真實義利，並能滿足他上求佛道，下化眾生的大願。

經忍辱莊嚴故⁽¹⁾。得佛圓音⁽²⁾。具眾相

好⁽³⁾。

種：一、攝律儀戒，佛教導眾生不應該做的事，如諸惡莫作。二、攝善法戒，佛教導眾生一定要做的事，如眾善奉行等。三、饒益有情戒，以利益一切眾生為戒，如普度眾生。持戒引申為遵紀守法，尊重風俗習慣、道德觀念等。

②義利：義是佛法的道理，利是利益、受用。依照佛陀教誨如理如法修行所得的真實利益。

③大願：上求佛道、下化眾生的大心願，即四弘誓願

註：

①忍辱：六度之一。忍受諸侮辱惱害而無恚恨心。分為三類：人為的加害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以忍辱行，莊嚴自己，便能獲得諸佛的圓妙音聲，具足佛所具足的一切相好。

經精進莊嚴故⁽¹⁾。能破魔怨⁽²⁾。入佛法

藏。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以精進力，莊嚴自己，便能降伏魔王怨家、煩惱習氣，深入諸佛法藏。

；自然災害；修行中的種種困難都要忍耐。

⁽²⁾ 圓音：圓妙之音聲，令聞者理解而覺悟宇宙人生之真相。

⁽³⁾ 相好：指佛的「三十二相、八十種隨形好」的相好莊嚴。

註：

⁽¹⁾ 精進：六度之一。精是純而不雜，一門深入；進，選定方向目標，勇往直前。有三類：一、披甲精進，有大志願，不畏懼種種難行。二、攝善精進，勤修善法而不厭倦。三、利樂精進，勸化眾生，不疲不倦。

⁽²⁾ 魔怨：魔是指五陰魔、煩惱魔、死

魔、天魔四種魔障；怨是怨害。

經定莊嚴故⁽¹⁾。能生念慧⁽²⁾。慚愧輕安

⁽³⁾。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以禪定功夫，莊嚴自己，便能生念慧等五根五力、慚、愧、輕安，使身心自在快樂，充滿智慧法喜。

經慧莊嚴故⁽¹⁾。能斷一切分別妄見⁽²⁾。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以智慧莊

註：

⁽¹⁾定：即禪定，六度之一。就是胸有主宰，專注於一境，不為外境所動搖。

⁽²⁾念慧：五根五力之一，即信、進、念、定、慧。

⁽³⁾慚愧：是兩個善心所，慚是對得起自己的良心；愧是對得起社會大眾。
輕安：輕鬆愉快，歡樂安穩。

註：

⁽¹⁾慧：即智慧，六度之一。就是於種

嚴自己，便能獲得諸法實相，斷除一切分別妄想。

經慈莊嚴故⁽¹⁾。於諸眾生。不起惱害。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進而修習慈無量心，莊嚴自己，對一切眾生，不

種事理能決斷疑念，見解正確。智慧是梵文「般若」的音譯，分為三類：一、文字般若，佛說的一切經典及祖師大德的著述，能開啟眾生的智慧。二、觀照般若，依照經中的義理方法，於日常生活中，修正自己的心行，使之合於佛道。三、實相般若，即宇宙人生萬法性相理事因果的真相。

⁽²⁾分別妄見：虛妄不實的分別見解，如「我見、邊見」等。

註：

⁽¹⁾慈：四無量心之一，與一切眾生樂。

起惱怒之心，更不忍使眾生受到傷害。

經悲莊嚴故⁽¹⁾。憫諸眾生。常不厭捨。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進而修習悲無量心，莊嚴自己，對一切眾生，常懷憐憫之心，不管眾生能否接受教化，他都永不疲厭，永不捨棄眾生。

經喜莊嚴故⁽¹⁾。見修善者。心無嫌嫉。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進而修習喜無量心，莊嚴自己，對於一切眾生的

註：

⁽¹⁾ 悲：四無量心之一，拔一切眾生苦。

註：

⁽¹⁾ 喜：四無量心之一，歡喜、隨喜。

善言善行，絕不嫌棄嫉妒，而能隨喜讚歎。於一切眾生的不善行，心中不落痕跡。

經捨莊嚴故⁽¹⁾。於順違境。無愛恚心。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以兼修捨無量心，莊嚴自己，對於順境善緣不生貪愛，於逆境惡緣不起瞋恚。

經四攝莊嚴故⁽¹⁾。常勤攝化一切眾生。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進而修習

註：

⁽¹⁾捨：四無量心之一，即放下，內心平等而無分別執著。

註：

⁽¹⁾四攝：菩薩攝受眾生的四種方法，即布施、愛語、利行、同事。布施，

四攝法，莊嚴自己，便能恒常精勤攝受教化一切眾生。

經念處莊嚴故⁽¹⁾。善能修習四念處觀⁽²⁾。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進而修習四念處，莊嚴自己，就能善於修習四念處觀法，將心安住於此，才能斷除貪、瞋、癡、愛而不放逸。

眾生樂財則財布施，樂法則法布施，令起歡喜心而受教緣熟。愛語，隨眾生根性而善言慰喻，令起歡喜心而受教緣熟。利行，以身口意善行，利益眾生，令起歡喜心而受教緣熟。同事，以法眼觀眾生根性，隨其所樂而分形示現，同霑利益，令起歡喜心而接受聖賢教誨。

註：

⁽¹⁾ 念處：念是能觀的智慧，處是所觀察的境緣，即用智慧觀察一切境緣。

⁽²⁾ 四念處觀：觀是對一切萬事萬物的想法、看法。四念處就是四種對宇宙人生真相正確的看法與想法。一觀身不淨，父母所生之肉身，內外皆污穢

不淨。二觀受是苦，我們生活在世間，所感受的一切是苦，沒有真實之樂。三觀心無常，妄心妄念無常，前念滅後念生，剎那不住，虛妄無有真實。四觀法無我，宇宙間一切萬法因緣所生，沒有主宰。四念處、四正勤、四神足、五根、五力、七覺支、八正道，共為佛法修學的七個科目，稱三十七道品。天台大師又判作藏通別圓四種三十七道品。

註：

① 正勤：指四正勤，一、已生惡法令斷；二、未生惡法令不生；三、未生善法令生；四、已生善法令增長。

② 不善法：與十善業不相應的是惡法

經正勤莊嚴故⁽¹⁾。悉能斷除一切不善法

⁽²⁾。成一切善法。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進而修習

四正勤，莊嚴自己，就能斷除一切惡法

，而能成就一切善法。

經神足莊嚴故⁽¹⁾。恒令身心輕安快樂。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進而修習四神足，莊嚴自己，就能使身心恆常輕安快樂。

經五根莊嚴故⁽¹⁾。深信堅固。精勤匪懈。

。身造殺盜淫；口造妄語、兩舌、綺語、惡口；意造貪瞋癡，皆是惡法。

註：

⁽¹⁾ 神足：即四神足，又稱四如意足。一、欲如意足，身心世界徹底放下，而得自在快樂。二、念如意足，一心正念住於十善、四無量心。於淨宗法門，一心住在「阿彌陀佛」上，而得自在。三、進如意足，精進修行，而得法喜充滿。四、慧如意足，自性般若智慧現前，而得自在。

註：

⁽¹⁾ 五根：根如同植物有根，能生長開

常無迷妄，寂然調順⁽²⁾。斷諸煩惱。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進而修習五根，莊嚴自己，則能對佛陀教誨，具有堅固不移的信心，因此能勇猛精進而不懈怠。於諸善法心常明瞭而不迷惑忘失，身心寂靜安祥，柔和調順，不起貪瞋癡慢疑等煩惱。

經力莊嚴故⁽¹⁾。眾怨盡滅⁽²⁾。無能壞者。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進而修習

花結果，比喻修行有此五根，能成就一切善法功德。一、信根，相信佛所說的一切法真實不虛，這是五根的總根。二、進根，也稱勤根，勇猛勤懇，修諸善法，精進不退。三、念根，念念為眾生離苦得樂，念念為正法久住世間。四、定根，心定在菩提道上，絕不動搖。五、慧根，具足智慧，準確鑒別是非善惡邪正。

⁽²⁾寂然調順：心地清淨，清淨心自然產生調順的作用。調是調和，自受用，順是隨順，他受用。

註：

⁽¹⁾力：五力，由五根而產生的五種力量，即信力、進力、念力、定力、慧

五力，莊嚴自己，就能斷除一切怨業煩惱，沒有任何力量可以破壞他的道心。

經覺支莊嚴故⁽¹⁾。常善覺悟一切諸法。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進而修習七覺支，莊嚴自己，則能常常善於覺悟明瞭一切諸法。

力。信力，信根增長，能破除一切邪信疑惑；精進力，精進根增長，能破除一切惡業及懈怠；念力，念根增長，能破除一切邪念；定力，定根增長，於一切境緣中，不為情欲迷惑等煩惱所動搖；慧力，慧根增長，能破除三界內的疑惑煩惱而達解脫。

⁽²⁾怨：指懈怠、懶散、懷疑、昏沉、失念、愚迷等煩惱。

註：

⁽¹⁾覺支：即七覺支，又稱七菩提分法。一、念覺支，心昏沉時，用擇、進、喜三法提起精神；心浮躁時用輕安、定、捨三法收攝心念，時刻觀照心念，令其定慧均等。二、擇法覺支，

經正道莊嚴故⁽¹⁾。得正智慧。常現在前。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進而修習八正道，莊嚴自己，就能得到真實智慧

依智慧選擇真法，捨棄虛偽法。三、精進覺支，修學佛法時，善能覺了正行和不正行，不謬行也不做無益的苦行，於正行精勤而不懈怠。四、喜覺支，心得法喜時，善於明瞭，不隨喜顛倒之法。五、輕安覺支，除去身心粗重煩惱而得輕安快樂。六、定覺支，善能覺了定中之種種境界虛假不生見愛，攝心一處而不散亂。七、舍覺支，捨一切虛妄之行，而心無偏頗行於正道。

註：

(1) 正道：即八正道。一、正見，對宇宙人生萬事萬物的正確看法。二、正思惟，正確的思想，晝夜常念善法、

恆常現前。

經止莊嚴故⁽¹⁾。悉能滌除一切結使⁽²⁾。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能進而修習止的功夫，莊嚴自己，就能斷除一切煩

思惟善法、觀察善法。三、正語，口業清淨，言語充滿真善美慧。四、正業，完全是利益眾生、利益社會的正當事業。五、正精進，具足正知正見，向正確的目標、方向勤修精進，永不退轉。六、正定，心安住於十善業道上，安住於佛號上，決不動搖或改變。七、正念，心念正道，念念善行，無有失念。八、正命，知足常樂，隨順聖教，並以正當行業謀生。

註：

⁽¹⁾ 止：止息一切想念與思慮，使心專注一境。

⁽²⁾ 結使：結與使都是煩惱的別名，即見思煩惱、塵沙煩惱、無明煩惱。煩

惱的纏縛。

經觀 ⁽¹⁾ 莊嚴故。能如實知。諸法自性。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進而修習觀的功夫，莊嚴自己，則能如實了知宇宙人生的真實相。

經方便莊嚴故 ⁽¹⁾。速得成滿。為無為樂

⁽²⁾。

《解》修行十善業道的菩薩，若進而修習方

惱能系縛身心，結成苦果，所以稱為「結」；能使眾生沉淪於生死苦海，又稱為「使」。

註：

⁽¹⁾ 觀：以智慧觀照自己的起心動念處。止觀是圓融一體的，止中有觀，觀中有止。止觀亦稱定慧，止為定，觀為慧，止觀是佛法修行的總綱領。

註：

⁽¹⁾ 方便：方是方法，便是便宜。如在現前（此時此處），對人對事對物最適當的方法。

便法，莊嚴自己，則能迅速成就圓滿的世出世間法，得真實究竟永恆之喜樂。

經龍王，當知此十善業。乃至能令十力

(1)。無畏(2)。十八不共(3)。一切佛法。皆得圓滿。是故汝等應勤修學。

《解》佛又對龍王說，你應當知道這十善業道，乃至能夠使如來果地上十種特殊的能力，四無畏、十八不共法，一切佛法都能得以圓滿成就，所以你們應當精進修學。

(2) 為無為：為是有為，是世間法。無為是出世間法。

註：

(1) 十力：佛所具有的威德能力無量無邊，約歸納為十種。一、是處非處智力，於一切眾生的因緣果報能如實了知，如作善業，即知定得樂報，稱為知是處；若作惡業，得受樂報無有是處，稱為知非處。如是種種因緣果報，佛皆能知悉。二、業智力，即能知一切眾生三世的業因果報的智力。三、定智力，即能知各種禪定及解脫三昧淺深次第的智力。四、根智力，即能知眾生根性的勝劣與得果大小的智

力。五、欲智力，即能普遍知悉一切眾生的種種欲樂善惡。六、界智力，即能普知世間一切眾生的種種妄想分別。七、至處道智力，即能知世出世間種種道門修學的結果。八、宿命智力，知道一切眾生，生生世世的因果報。九、天眼智力，能以天眼見眾生生死及善惡業緣而無障礙的智力。十、漏盡智力，即於一切妄惑習氣，永斷不生。

②無畏：即四無畏，一、一切智無所畏，佛是一切正智者，證得究竟圓滿的智慧，對世出世間一切法悉知明瞭，故對教化大眾無所畏懼。二、漏盡無所畏，佛將見思、塵沙、無明煩惱悉皆斷盡，而無所畏懼。三、說障道無所畏，講經說法教化眾生中，對於

障礙正道傳播的業因果報悉知明瞭，並對任何非難皆無所畏懼。四、說盡苦道無所畏，為眾生宣說出離之道而無所怖畏。

③十八不共：一、身無失。二、口無失。三、意無失。四、無不定心。指如來果地的定境永遠處在清淨寂滅的大定中。五、無異想，佛于一切眾生平等普度，心無簡擇。六、無不知己舍心，於世出世法悉皆舍離而不執著。七、欲無減，佛具眾善，常欲度諸眾生，心無厭足。八、精進無減，佛之身心精進滿足，為度眾生恒行種種方便，無有休息。九、念無減，三世諸佛之法、一切智慧，相應滿足，無有退轉。十、慧無減，指佛具一切智慧，又三世之智慧無礙故，於慧無缺

減。十一、解脫無減，佛遠離一切執著，一切煩惱之習悉盡無餘，即於解脫無缺減。十二、解脫知見無減，指佛於一切解脫中，知見明瞭，分別無礙，是名解脫知見無減。十三、一切身業隨智慧行。十四、一切口業隨智慧行。十五、一切意業隨智慧行。以上三項，乃佛造作身、口、意三業時，先觀察得失，後隨智慧而行，故無過失，皆能利益眾生。十六、智慧知過去世無礙。十七、智慧知現在世無礙。十八、智慧知未來世無礙。

註：

① 諸菩薩行：即四攝、六度等，自行化他圓成佛果的大行。

經龍王，譬如一切城邑聚落。皆依大地而得安住。一切藥草卉木叢林。亦皆依地而得生長。此十善道。亦復如是。

一切人天。依之而立。一切聲聞。獨覺菩提。諸菩薩行⁽¹⁾。一切佛法。咸共依此十善大地。而得成就。

《解》佛又對龍王說，比如一切城市村落，皆要依靠大地為基礎方能建立，一切藥草花卉樹木叢林，也要依憑大地才得生長。這十善業道就像大地一樣，一切人間、天上的眾生，皆依靠十善業道而得此身，一切聲聞、緣覺、辟支佛及各種菩薩行，一切佛法究竟圓滿的大道，皆依此十善大地，方能得到成就。

經佛說此經已，娑竭羅龍王及諸大眾，

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等，皆大歡喜，
信受奉行。

《解》佛說完這部一切大小乘顯密宗教，一切佛法修學入門根基的一部最重要的經典，娑竭羅龍王以及在座的所有大眾，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等眾，都十分歡喜，並且真正的相信、接受，切實依照本經的教誨修行。
